**采购需求**

**一、服务内容及要求**

保险责任包括投保工程项目的从业人员人身伤亡赔偿，第三者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赔偿，事故抢险救援、医疗救护、事故鉴定、法律诉讼等费用。涉及人员死亡的生产安全事故，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的责任限额每人不得低于60万元。造成伤残等其他伤害的，按照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合同约定赔偿。鉴于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工艺流程中各种工种调动频繁、用工流动性大，投保应实行不记名和不计人数的方式，并符合保险监管有关规定。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发生的经济赔偿，不影响其依法请求工伤保险赔偿的权利。

**二、合同履行期限：**自保险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年产20发可回收液体火箭制造厂房建设项目EPC总承包项目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，按工程项目为单位参保。

**三、报价要求**

本项目以建设工程项目的合同总造价（不含暂列金额、暂估价、勘察设计费、审查费）为计算基数，乘以费率计算保险费用。费率由各投标人自行报价，报价包括但不限于：人工费、印刷费、食宿费、交通费、保险费、税费及其他辅助工作相关的所有费用等。一旦成交，中标费率不作任何调整。

**五、付款方式**

签订承保合同后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。